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关于进一步推动社科界

广泛参与社会公益活动的通知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充分发挥社会科学界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中的独特作用，根据《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现就进一步推动社科界广泛参与社会公益活动通知如下：

一、明确参与重点。社科界要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需求、社会热点难点问题，积极开展调查研究、理论宣讲、政策咨询、决策服务、文化普及、公益讲座、志愿服务等活动，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智力支持和思想引领。

二、拓展参与渠道。鼓励社科界通过建立专家库、智库、咨询委员会等方式，参与政府决策咨询；通过举办论坛、研讨会、报告会等形式，开展理论宣讲和学术交流；通过参与社会公益项目、开展志愿服务等方式，服务社会、造福群众。

三、强化服务保障。市社科联将积极协调各方资源，为社科界参与社会公益活动提供必要的经费支持、场地保障和宣传推介。同时，将建立健全激励机制，对在参与社会公益活动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。

四、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区社科联、各学会协会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责任分工，细化工作措施，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。要广泛动员社科界广大专家学者和社会各界人士积极参与，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。

各社科单位和专家学者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效，请各单位结合活动开展情况，将典型案例和好的经验及时传送至市社科联。我们将在天津社科网和天津社科公众号进行刊载，同时加强与津内外媒体的合作，加大宣传推介力度。

诚挚感谢各单位对市社科联工作的大力支持和帮助。

联系人：市社科联办公室 兰云 吴士军

联系电话：23312579 23396670

邮箱：sklbgs@tj.gov.cn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2022年8月22日